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1-009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59 号）核准，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保荐机构，委派黄锐先生和税昊峰先生为该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收到光大证券发来的《关于更换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报告》，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税昊峰先生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担任该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光大证券委派沈学军先生接替税昊峰先生担任该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本次变更后，黄锐先生和沈学军先生将继续履行该项目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持续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沈学军先生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对税昊峰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4 日

附件

沈学军先生简历

沈学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15 年以上投资银行从业经历。曾主持或参与皇氏乳业（002329.SZ）IPO、金新农（002548.SZ）IPO、威孚高科（000581.SZ）非公开发行股票、启明星辰（002439.SZ）可转债、鑫茂科技（000836.SZ）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金新农（002548.SZ）重大资产重组（含员工持股计划）、南宁糖业（000911.SZ）及产业并购基金收购英联食品中国南方业务、捷先数码（834690.OC）新三板挂牌及定增等项目。